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惠东住建函（2022）57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工地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和 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做好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要求，深刻汲取多祝镇华业铸造厂“2·18”钢铁喷溅事故教训，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有序推动复工复产的通知》《惠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春节后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惠东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复工复产工作严防死守涉电炉、锅炉、压力容器等设备生产安全事故的紧急通知》要求，现就进一步做好我县建筑工地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清醒认识当前我县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采取有力有效的措施，真正把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的措施要求落到复工复产的全工程、各环节，以实际行动和工作实效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筑牢疫情防控防线，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二、精准有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一）严格落实企业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各有关企业要切实



落实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以对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负责的初心使命，复工前要制定项目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并开展自查自纠工作，把复工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实抓好。

（二）强化返岗参建人员流动管控。各参建单位要主动核实参建人员实际行程，了解其健康状况，提前告知我县最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中高风险地区参建人员待当地疫情结束或降为低风险地区后，再返回工地。

（三）强化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核酸检测方面，所有返岗返工及新进人员必须提供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准予进入工地；所有建筑工地在2月底前或全面复工前必须开展至少一次全员核酸检测。保安、厨师、采购、保洁等重点人员必须每周开展一次核酸检测。疫苗接种方面，工地参建人员要做到“应接尽接”，积极推动符合接种条件的参建人员接种加强针。

（四）加强工地现场管控。一是从严实施封闭管理。各参建单位要加强工地围闭管理，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地，施工作业区、生活区和办公区只保留一个出入口；对必须外出人员应加强动态信息登记，确保外出行踪可追溯，严格入门“三件事”（亮码、测温、登记）。二是控制规模性聚集。尽量减少人员频繁出入；未经上级部门批准，不得举办50人以上的聚集活动，会议应尽量采用视频会议等线上方式召开；鼓励分时段用餐，食堂用餐人员要保持间隔1米以上。三是做好全面消杀工作。各参建单位在复工前要对人员密集场所提前进行全面消毒杀菌处理；各参建单位要落实冷链食品、国际邮件的疫情防控要求。

（五）强化应急处置准备。各参建单位按照《广东省建设工地新冠肺炎疫情处置方案（第二版）》《惠东县建设工地新冠疫



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以及省、市、县防疫要求，进一步完善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强化应急处置人员配备和物质准备；各项目应开展应急处置演练和桌面推演，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三、扎实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一）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复工复产前，各参建单位特别是施工企业必须召开一次领导班子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制定一份周密的复工复产方案、召开一次全体员工大会、开展一次全员安全教育、制定一套应急处置预案、开展一次安全检查，坚决做到“安全管理不到位不复产、防范措施不落实不复产、隐患问题不清零不复产”。各项目在复工复产前需向我局报告“六个一”落实情况。

（二）积极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各项目要深刻汲取多祝镇华业铸造厂“2·18”钢铁喷溅事故教训，用好用实“一线三排”、高处作业“五个必须”、危大工程“六不施工”、动火作业“三个一律”、有限空间作业“七个不准”等行之有效的措施，健全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制度，严防复工复产事故发生。

（三）确保关键岗位人员到位履职。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现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监理单位项目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关键岗位人员必须到位履职，制定复工复产安全检查计划，落实各项责任措施。

（四）确保危大工程安全管控到位。各项目要以基坑工程、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起重吊装和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脚手架工程、暗挖工程等危大工程，特别是超危大工程为重点，全面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及时化解风险，消除事故隐患。

（五）确保施工用电和机械机具安全。各项目要对施工现场用电，特别是总配、分配、开关箱及配电线路等安全状况逐一进



行排查；对施工现场各类机械、施工机具工况进行检查，认真细致做好复工复产前维修、保养和试运行工作，确保安全后方可投入使用。

（六）确保施工工地消防安全。深入核查施工工地消防安全措施落实情况，进一步严格动火作业审批、工地宿舍用火用电管理等，有效防范化解施工工地火灾事故隐患。

（七）确保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到位。施工总承包单位要配备足安全“三宝”，要进一步加强参建人员，特别是新招和转岗作业人员安全、应急培训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增强参建人员安全防范能力水平和意识。

四、保持高压态势，从严惩治违法违规行为

我局将对复工复产的建设项目开展督导工作，重点检查建设、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等关键管理人员到岗组织恢复施工作业情况、落实危大工程管理情况、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等。对存在包括违法转包分包在内的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严格执法、铁腕整治、毫不手软。对于拒不按要求消除事故隐患的项目，我局将向市住建局和省住建厅提请暂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从严从紧惩处。对不重视疫情防控、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的参建单位，依法依规严肃处理；造成工地疫情蔓延的，必须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2月22日

